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丁碧華  
電話：(06)2991111#8330  
電子信箱：tingbiwha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南梓實驗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4123759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1237598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計畫撰寫說明會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轉知貴校（單位）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與欲申請之家長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座談會之相關訊息如下：

- (一)對象人數：本市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等，預計約100人（請轉知已申請與欲申請實驗教育家長參加）。
- (二)辦理時間：114年10月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至11時50分。
- (三)辦理地點：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2樓會議室（70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260號）。
- (四)報名方式：參加家長請於9月25日（星期四）前上網填報完成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VGMVZXEDoZ3CKoSe6>）。

二、本案報名與相關事項如附件，或請洽聯絡人：隆田國小翁



先生。電話：06-5791047分機833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裝

訂

線



# 臺南市 114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申請計畫撰寫說明會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目的：透過實務分享及探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經驗，提供家長間溝通媒體與平台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
- (三)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

三、對象及人數：

- (一)本市欲申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- (二)本市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
四、辦理人數：預計約 100 人。

五、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至 11 時 50 分。

六、地點：臺南市市立後甲國民中學 2 樓會議室（701 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 260 號）

七、議程：

| 時間          | 課程內容   | 主持人  |
|-------------|--|--|
| 10：00~10：20 | 報到   | 隆田國小團隊   |
| 10：20~10：30 | 始業式  | 隆田國小團隊   |
| 10：30~09：40 | 申請流程作業說明   | 教育局<br>隆田國小團隊  |
| 10：40~11：30 | 審議會如何審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書？<br><br>講題大綱：<br>1. 審議會與實驗教育的關係<br>2. 如何透過計畫書表達家長的教育理念<br>3. 通過後的訪視與學習報告 | 朱佳仁講師<br><br>國立清華大學化學系，賓州大學課程與教學碩士<br>曾任種籽實驗小學前身種籽學苑教師、苑長，自主學習促進會理事、理事長、政大實驗教育工作者培訓導師、非學與學校實驗教育審議委員、審議委員共識營講師，目前為新北原來學苑教育機構教師。 |
| 11：30~11：50 | 綜合座談   | 教育局<br>隆田國小團隊  |

八、報名方式：參加家長請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前上網報名。

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VGMVZXEDoZ3CKoSe6>)。



九、本案聯絡人：隆田國小翁先生，電話：06-5791047 分機 833。

十、億載國小校內不提供停車，請多利用校外公共停車位，本會議不提供午餐及紙杯，敬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中心運作計畫經費。

十二、獎勵：辦理活動相關有功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